



2023 年度

#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360003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普及高中教育，推进素质教育。
2. 负责学校的精神文明建设及校园文化建设。
3. 负责健全学校的综合治理及安全建设保障工作。
4. 负责学校工会、共青团、妇女工作及计划生育工作。
5. 负责学校的党风廉政建设。
6. 负责按照招生计划进行招生及收费上缴的工作。
7. 负责学校教师的思想文化建设工作及继续教育。
8. 负责学生的思想文化道德方面的具体教育疏导工作。
9. 负责做好学校资金预算，向主管部门提供教育经费需求数据。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787.20	五、教育支出	36	8,398.5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5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462.27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8,473.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9.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9.07
	30			61	
<b>总计</b>	31	8,522.22	<b>总计</b>	62	8,52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62.27	7,661.00		787.20			14.07
205	教育支出	8,398.13	7,610.92		787.20			
20502	普通教育	7,607.13	6,819.92		787.20			
2050204	高中教育	7,607.13	6,819.92		787.2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2050801	教师进修	6.00	6.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85.00	78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85.00	7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3	30.03					
20808	抚恤	30.03	30.03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3	30.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4	20.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4	20.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4	20.04					
229	其他支出	14.07						14.07
22999	其他支出	14.07						14.07
2299999	其他支出	14.07						1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73.16	7,271.55	1,201.61			
205	教育支出	8,398.57	7,251.51	1,147.06			
20502	普通教育	7,607.57	7,251.51	356.06			
2050204	高中教育	7,607.57	7,251.51	356.06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6.00			
2050801	教师进修	6.00		6.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85.00		785.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85.00		7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3		30.03			
20808	抚恤	30.03		30.03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3		30.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4	20.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4	20.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4	20.04				
229	其他支出	24.51		24.51			
22999	其他支出	24.51		24.51			
2299999	其他支出	24.51		2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610.92	7,610.9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03	3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04	20.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661.0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7,661.00	7,661.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7,661.00	<b>总计</b>	64	7,661.00	7,66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95.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13.63	30201	办公费	10.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6.5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37.7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27.32	30205	水费	1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04	30206	电费	16.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5.3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75	30211	差旅费	7.2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5.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6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1.1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45	30216	培训费	2.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02.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88	30229	福利费	18.4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406.41			公用经费合计			13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2023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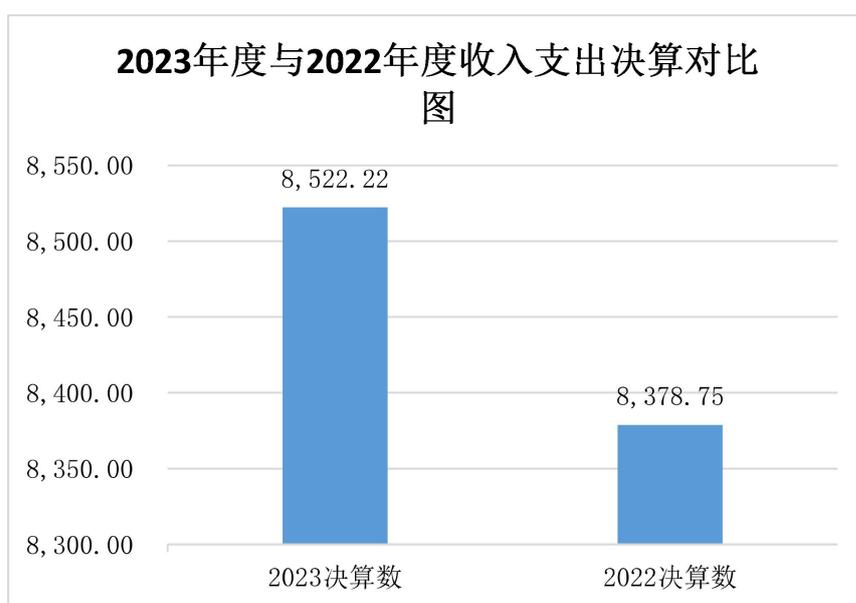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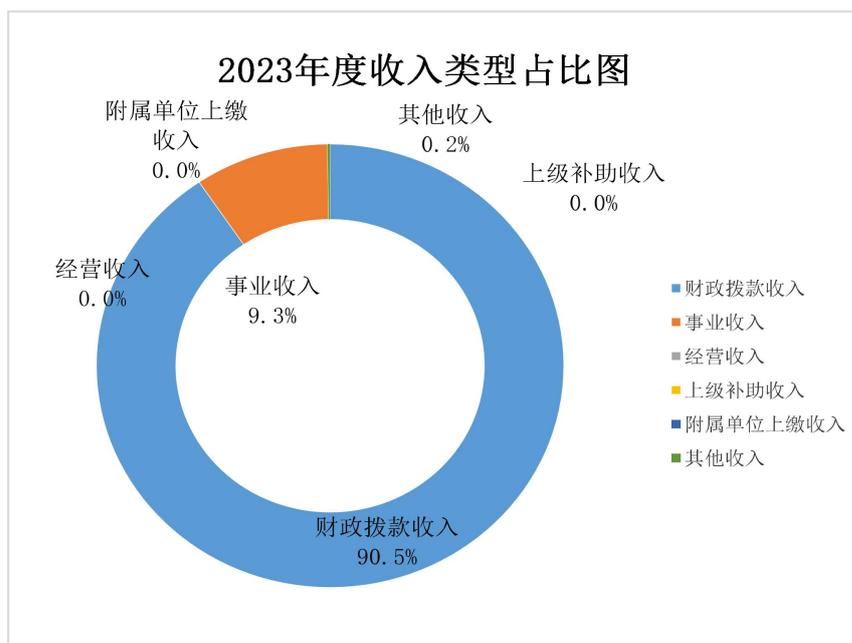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522.2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43.47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保险基数上调、退休人员增加，以及随着疫情结束学校恢复正常运转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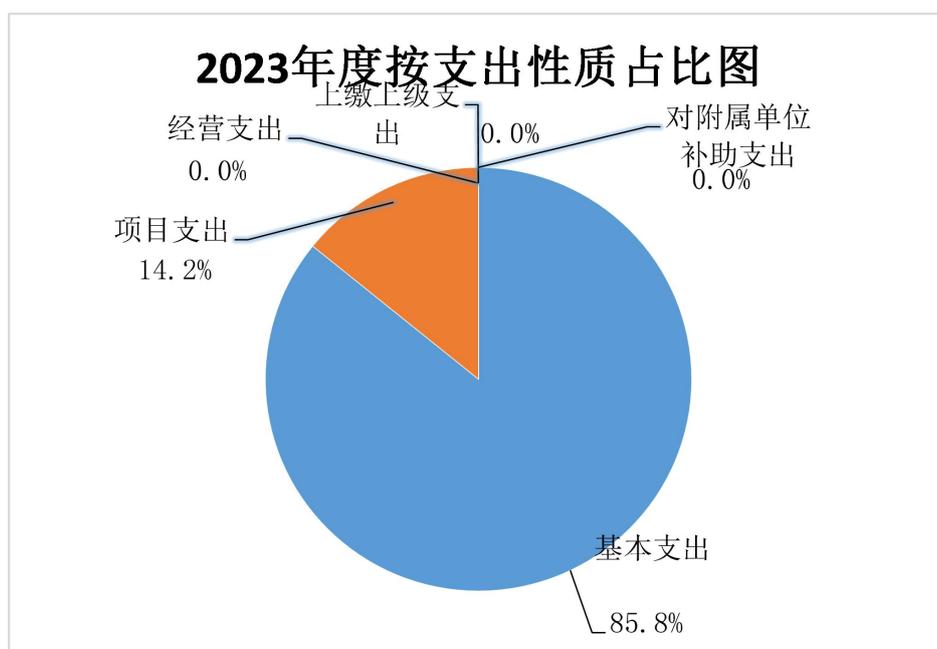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462.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661.00万元，占90.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787.20万元，占9.3%；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14.07万元，占0.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473.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71.55万元，占85.8%；项目支出1201.61万元，占14.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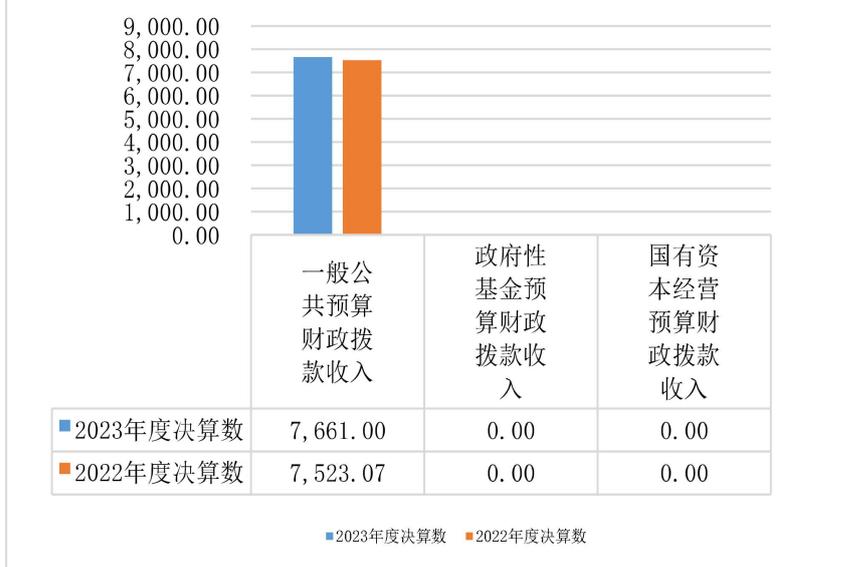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766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92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保险基数上调、退休人员增加，以及随着疫情结束学校恢复正常运转造成；本年支出合计 7661.00 元，比上年增加 137.92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保险基数上调、退休人员增加，以及随着疫情结束学校恢复正常运转造成。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766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92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保险基数上调、退休人员增加，以及随着疫情结束学校恢复正常运转造成；本年支出合计 766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92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保险基数上调、退休人员增加，以及随着疫情结束学校恢复正常运转造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3年度与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对比图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766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比年初预算增加 461.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基本支出：在职人员工资上调、各项保险基数上调导致收入支出决算数比收入支出预算数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主要原因为项目数量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项目数量有所增加，年初项目支出 4 个，全年项目支出 25 个，调增数为 21 个，其中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 172.06 万元，教育费附加结转-2022 年高中建档立卡补助市级清算 1.88 万元，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 15 万元，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建档立卡补助 5.2 万元，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助学金

38.93万元,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免学费1.36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助学金53.9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免学费2.04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普通高中省级补助-高中建档立卡补助4.19万元,2023年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名师工作室建设6万元,一次性抚恤金3个共30.03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766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比年初预算增加461.0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在职人员工资上调、各项保险基数上调导致收入支出决算数比收入支出预算数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主要原因为项目数量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项目数量有所增加,年初项目支出4个,全年项目支出25个,调增数为21个,其中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172.06万元,教育费附加结转-2022年高中建档立卡补助市级清算1.88万元,2023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15万元,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建档立卡补助5.2万元,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助学金38.93万元,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免学费1.36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助学金53.9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免学费2.04万元,提前下达2023年普通高中省级补助-高中建档立卡补助4.19万元,2023年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名师工作室建设6

万元，一次性抚恤金 3 个共 30.03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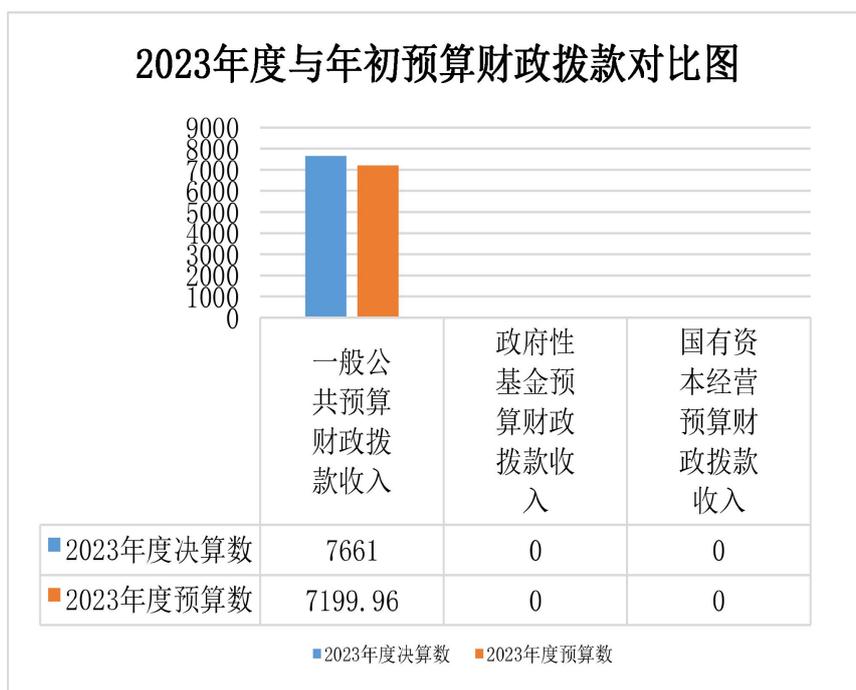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766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比年初预算增加 46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在职人员工资上调、各项保险基数上调导致收入支出决算数比收入支出预算数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主要原因为项目数量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项目数量有所增加，年初项目支出 4 个，全年项目支出 25 个，调增数为 21 个，其中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 172.06 万元，教育费附加结转-2022 年高中建档立卡补助市级清算 1.88 万元，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 15 万元，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建档立卡补助 5.2 万元，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助学金 38.93 万元，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免学费 1.36 万元，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助学金 53.9 万元，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免学费 2.04 万元，提前下达 2023 年普通高中省级补助-高中建档立卡补助 4.19 万元，2023 年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名师工作室建设 6 万元，一次性抚恤金 3 个共 30.0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

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661.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7610.92 万元，占 99.3%，主要用于教育教学设备采购、教师研学、保障师生日常学习生活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03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一次性抚恤金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0.04 万元，占 0.3%，用于公务员补助医疗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45.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406.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39.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6.9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3.7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1.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1.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2%。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

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办理学校日常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5 个，共涉及资金 1115.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5.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等 15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高中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及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项目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3 年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年初预期指标值 6 个工作室，实际完成 6 个工作室，积极的组织了工作室成员参与教学培训，多次组织开展教学研讨活动，活动提高了教师的教科研水平，使成员教师得以更好地适应新课改、新高考、及新教材的要求，在区域内均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 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神州奖学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推进高中教育发展，保障高中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完成鼓励培养优秀的高素质的高中毕业生等

(3) 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建档立卡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学生资助补助

经费-高中建档立卡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 万元，执行数为 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

（4）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免学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上年结转-支持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高中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6 万元，执行数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5）2023 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助学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9 万元，执行数为 38.9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资助符合政策的困难学生，完成保障学生能够顺利完成学业。

（6）高中建设发展资金-市一中操场看台顶棚维修改造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建设

发展资金-风雨操场钢构防火漆刷涂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维修改造等相关工作已顺利完成并投入使用，完成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展。

（7）高中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55 万元，执行数为 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缴纳取暖费、物业费、完成修缮工作，全面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有序进行，顺利完成 2023 学年各项任务。

（8）教育费附加结转-2022 年高中建档立卡补助市级清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费附加结转-2022 年高中建档立卡补助市级清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8 万元，执行数为 1.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

（9）上年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结余—补充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上年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结余—补充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1.0645 万元，执行数为

51.0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补充发放人员工资、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发放人员各项补贴经费等用于保障教育的支出。

（10）上年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结余—补充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上年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结余—补充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经费保障工作，支付各种日常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1）提前下达 2023 年普通高中省级补助—高中建档立卡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普通高中省级补助—高中建档立卡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19 万元，执行数为 4.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12）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免学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免学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4 万元，执行数为 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保证建

档立卡三免一补政策落实到位，助力贫困学生；完成补充学校运行经费的不足，保证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等。

（13）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助学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助学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3.9 万元，执行数为 5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评选上报资助学生名单，及时足额发放助学金；完成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等。

（14）一次性抚恤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9045 万元，执行数为 20.9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完成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15）一次性抚恤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704 万元，执行数为 4.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完成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16) 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2.0574 万元，执行数为 172.0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资金为财政拨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年初预期指标常态化防控核酸检测次数 148 批次，实际完成检测次数 148 批次，指标完成率 100%。按上级疫情部门要求，完成全员核酸检测筛查，指标完成率 100%，完成了预算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17) 一次性抚恤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426 万元，执行数为 4.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有效的保障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完成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名师工作室建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	到位数	6.000000		执行数	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挥教学示范作用,实现团队合作、共同提高的目标,指导帮扶青年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学生观、质量观				发挥教学示范作用、实现团队合作共同提高的目的,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作室数量	学校建设名师工作室数量	10.00	≥	5	个	5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发挥教学示范作用程度	工作室成员引领示范教学以及帮扶青年教师程度	10.00	≥	80	%	0.9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	资金及时支付	15.00	≥	95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5.00	=	6	万元	6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品牌度	唱响学校品牌,提升名誉度	15.00	≥	90	%	0.9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提高教师综合能力	15.00	≥	90	%	0.9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室成员满意度	工作室成员满意度	10.00	≥	95	%	0.8	未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执行数	1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神州奖学金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优秀高中生，鼓励培养优秀的高素质的高中毕业生				资金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鼓励培养了高素质的高中毕业生。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完成数量	10.00	≥	30	人次	30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15.00	≥	98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5.00	=	15	万元	1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5.00	≤	0.5	%	无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95	%	0.8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建档立卡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200000	到位数	5.200000		执行数	5.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				按照政策要求对符合规定的学生免除学费、住宿费。鼓励学生完成学业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5.2	万元	5.2万元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5.00	≧	50	人次	57人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5.00	≧	95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知名度	提升学校品牌良好口碑知名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0.9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0.00	=		%	无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0.8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免学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60000	到位数	1.360000	执行数	1.36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资金用于补充运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顺利开展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师生人数	保障师生人数	10.00	≥	3000	人	336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助精准程度	资助精准程度	10.00	≥	98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资金及时到位	15.00	≥	98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5	%	0.9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0.00	文字描述		%	无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效应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	10.00	≥	90	%	0.9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0.8	未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学生资助市级配套资金-高中助学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900000	到位数	50.900000	执行数	38.925000		76.47			
	其中:财政资金	50.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92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鼓励学生积极完成学业				按照政策要求对经过相关部门认定成功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助学金,鼓励学生积极完成学业				95.3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50.9	万元	38.925万元	未完成	7.65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5.00	≧	400	人次	461人次	完成	15
		数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5.00	≧	95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学校知名度	提升学校品牌良好口碑知名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0.00	=		%	无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647348
	自评总分	95.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按照政策要求及时发放了申请助学金认定成功的学生资金,但学生申请人数较往年有所减少致使项目资金未能全部支出,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对学生及家长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确保家庭经济困难且符合规定的学生享受政策,保障学生享有良好教育的机会。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建设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完成防火漆涂刷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操场长期使用性、保障师生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延续了操场长期使用性,保障了师生教育教学活动开展。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建筑面积	防火漆涂刷大致面积	10.00	≧	5545	平方米	5545平方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修缮建筑验收合格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项目完工后消除隐患及时率	15.00	≧	98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项目预算控制数	15.00	=	30	万元	3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环境	改善学校办学环境,保障教育教学顺利进行,学生享受优质教学资源	15.00	文字描述			保障了2023年教育教学工作顺利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在正常使用寿命内,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延续操场适用性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8	未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6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55.000000	到位数	755.000000	执行数	75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5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5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5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缴纳取暖费、物业费、完成修缮工作,全面保障学校教育有序进行,顺利完成2023学年各项任务。			保证了学校上半年基本运转,保障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学校提升管理水平的项目数量	反映用于学校提升管理水平的项目数量。建构一中学高效的管理体系、抓好班级管理、完善全员封闭式管理的新模式、课程规范化、助奖基金的管理、学生宿舍管理、网格化安全管理、校产管理、财务管理等项目	10.00	≥	9	项	9项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修缮改造任务完成率	改善基本办学条件,反映修缮改造工作任务完成比例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教育教学业务工作完成率	反映项目实施工程按标准、合同实际完成及时性情况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取暖费,物业费,日常办公费,维修维护费,专用材料费,其他费用等	15.00	≤	755	万元	75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升学率	高中升学率=高中升入各类高校学生数/高中应届毕业生数*100%	15.00	≥	90	%	1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保障学校教育有序进行	15.00	文字描述		改善	改善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对学校的各项工作认可程度(问卷调查)	10.00	≥	90	%	0.8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但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因学校业务量繁多且有些维修维护工作较为复杂导致进度较慢,因而满意度指标未能完成。将在今后的生均项目中对各项指标严格把控,进一步加强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管理,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费附加结转-2022年高中建档立卡补助市级清算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80000	到位数	1.880000	执行数	1.8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				按照政策要求对符合规定的学生免除学费、住宿费。鼓励学生完成学业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88	万元	1.88万元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10.00	≥	90	%	1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完成数量	15.00	≥	30	人次	57人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15.00	≥	90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知名度	提升学校知名度	15.00	≥	80	%	0.8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5.00	=	0.1	%	无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80	%	0.7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资金用于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日常维护相关费用,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进一步管理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6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结余 —补充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 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064500	到位数	51.064500	执行数	51.064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51.064500	其他	51.064500	其他	51.0645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充发放人员工资、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发放人员各项补贴经费等用于保障教育的支出				及时补充发放了人员工资及各项补贴经费,保持了教师队伍相对稳定。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	320	人	32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等发放精准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精准性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情况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情况	15.00	≥	98	%	0.98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发放(缴纳)标准	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公积金)等发放(缴纳)标准	15.00	≥	98	%	0.98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教师队伍相对稳定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福利等,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归属感,保持教师队伍相对稳定,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30.00	=	51.06	万元	51.06万元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10.00	≥	95	%	0.9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结余 一补充运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 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10.000000	其他	10.000000	其他	1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经费保障工作,支付各种日常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支付日常费用,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98.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标 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10.00	≧	320	人	32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运转保障率	10.00	≧	98	%	0.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15.00	≧	98	%	0.98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日常公用经费开支标准	日常公用经费开支标准 (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工会经费、招待费及其他公用经费的开支标准)	15.00	=	10	万元	1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情况	单位正常运转情况	30.00	≧	95	%	0.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到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普通高中省级补助-高中建档立卡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190000	到位数	4.190000	执行数	4.19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1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1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1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维护良好的师生教学环境				按照政策要求对符合规定的学生免除学费、住宿费。鼓励学生完成学业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4.19	万元	4.19万元	完成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5.00	≥	50	人次	57人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5.00	≥	95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知名度	提升学校品牌良好口碑知名度	15.00	≥	95	%	0.95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5.00	≥	90	%	0.9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0.9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资金用于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日常维护相关费用,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免学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40000	到位数	2.040000		执行数	2.0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规定建档立卡卡学生享受免费政策所下拨的资金,用于补充经费。				按照政策要求对符合规定的学生免除学费、住宿费,鼓励学生完成学业,资金用于补充公用经费,保障教育教学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完成免除学费学生数量	10.00	≧	50	人次	57人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助精准程度	资助精准程度	10.00	≧	98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	资金及时到位	15.00	≧	98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0.00	文字描述		%	无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效应	提升学校品牌知名度	10.00	≧	90	%	0.9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10.00	≧	90	%	0.8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资金用于保障教育教学正常运行,日常维护相关费用,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学生资助资金-高中助学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3.900000	到位数	53.900000		执行数	53.9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3.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9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鼓励学生完成学业				及时发放了助学金,保障了学生享有良好教育的机会,促进了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95.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53.9	万元	53.9万元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情况	资金足额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	10.00	≥	95	%	1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资助学生人次	15.00	≥	400	人次	46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资金精准扶贫比例	按政策要求扶贫是否精准	15.00	≥	95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知名度	提升学校品牌良好口碑知名度	10.00	≥	95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推动教育教学有序进行	10.00	≥	90	%	0.9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高中贫困生辍学率	10.00	=		%	无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8	未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904500	到位数	20.904500	执行数	20.904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904500	其中:财政资金	20.904500	其中:财政资金	20.904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按照政策要求及时发放了一次性抚恤金,有效保障了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起到维护社会稳定的积极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人数	抚恤金具体人数	10.00	=	5	人	5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10.00	文字描述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15.00	≤	1	年	1年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15.00	=	209045	元	209045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维护稳定	15.00	文字描述		稳定	稳定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维护稳定	15.00	文字描述		稳定	稳定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故人员家属满意度	病故人员家属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将继续加强资金管理保证教育监管,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704000	到位数	4.704000	执行数	4.704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70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0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0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维护社稳定,保障抚恤及时到位			按照政策要求及时发放了一次性抚恤金,有效保障了病故人员的相关待遇,起到维护社会稳定的积极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人数	抚恤金具体人数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10.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15.00	≤	1	年	1年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15.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15.00	≥	95	百分比	0.95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15.00	≥	98	百分比	0.98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	98	百分比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常态化防控期间核酸检测欠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 - 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2.057400	到位数	172.057400		执行数	172.057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574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574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57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疫情期间按上级防疫政策要求,为保证在校师生生命安全,对全校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偿还疫情常态化核酸检测欠款				有效保障在校师生生命安全,对全校人员进行了核酸检测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完成次数	核酸检测完成次数	10.00	≥	100	次数	148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核酸检测及时率	核酸检测及时率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检测周期	检测周期	15.00	=	7	天	7天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15.00	=	172.05	万元	172.0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疫情传染风险	降低疫情传染风险,保障师生人身安全	30.00	≥	95	%	0.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0.8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3-秦皇岛市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26000	到位数	4.426000		执行数	4.426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426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26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26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起到了积极作用				按照政策要求,及时发放了一次性抚恤金,解除了职工的后顾之忧				98.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恤金人数	抚恤金具体人数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抚恤金标准的确定性	10.00	文字描述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抚恤金兑现及时性	15.00	≤	1	年	1年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足额保障抚恤金发放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职工的后顾之忧	维护稳定	15.00	文字描述		稳定	稳定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病故人员抚恤情况对现在人员影响	维护稳定	15.00	文字描述		稳定	稳定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故人员家属满意度	病故人员家属满意度	10.00	≥	80	%	0.7	未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并取得良好效果,此项目设置预期指标值较高,下年度将加强绩效指标管控,保证教育监管力度促进项目效果提升。										
填报人:	万艳玲			联系电话:	8529080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差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二级项目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委托“秦皇岛含章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市直高中经费奖补、高中国家助学中央补助资金等 17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

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